

高鐵苦主互助聯盟 2010 年 9 月 20 日立法會鐵路事宜小組公聽會

風水無分貴賤 抗議高鐵賠償大細超

要求政府一視同仁對待高鐵苦主

廣深港高鐵的建造工程主要以鑽挖隧道的方式進行，途經市區及新界地底，穿過很多私人物業地層，市區受影響居民者眾，包括荃灣、葵涌、華景山莊、大角嘴等，但政府自立法會於 2010 年 1 月通過廣深港高鐵撥款後，政府對於他們的訴求也未有正面回應。可惜，近日南華早報 2010 年 9 月 19 日報導，政府對於新界原居民卻有不同的待遇，更特別成立了「風水及移除墳墓工作組」去處理他們的訴求：

「自從二零零八年十一月高鐵走線刊憲開始，政府接到村民很多破壞風水的投訴。政府成立了「風水及移除墳墓工作組」去處理及審批有關移除墳墓和風水問題的申索。工作組成員來自地政總署、路政署、民政事務總署、食環署和港鐵公司。他們一共收到十四個以破壞風水為理由的反對，以及十六個以破壞風水為理由的申索。申索內容包括由政府提供津貼進行「躉符」儀式、建設佛塔、村公所或祠堂和重修廟宇。其中十五個申索獲接納，一項來自非原居民的「躉符」津貼申請被拒。」

高鐵苦主聯盟對此表示強烈不滿，我們認為此舉完全是厚待原居民、漠視市區苦主的權益，本聯盟希望與局長會面，讓局長直接了解市區受高鐵影響居民的情況，並冀政府一視同仁對待高鐵受影響居民，盡快回應本聯盟訴求。

二〇一〇年九月二十日

附件：高鐵苦主互助聯盟立場書(2010 年 6 月 18 日)

高鐵苦主互助聯盟 立場書

自立法會於 2010 年 1 月通過廣深港高鐵撥款後，政府對於受影響居民的訴求未有正面回應，各區受影響的居民包括荃灣、葵涌、華景山莊、大角嘴等成立高鐵苦主互助聯盟，希望集合力量令政府正視受影響居民的訴求，以下為高鐵苦主互相聯盟的意見書：

一、侵害地權

廣深港高鐵的建造工程主要以鑽挖隧道的方式進行，途經市區及新界地底，穿過很多私人物業地層。為了保障政府及港鐵利益，政府將高鐵地底隧道範圍 30 米列為鐵路保護區，強行收回地層而不作出任何補償。此等做法與基本法第 105 條訂明「香港特別行政區依法保護私人和法人財產的取得、使用、處置和繼承的權利，以及依法徵用私人和法人財產時被徵用財產的所有人得到補償的權利。」所違背，政府至今就侵害私人地權仍未有作出任何補償。

二、影響樓宇及人命安全

高鐵工程以鑽挖地底隧道方式進行，途經不少樓宇超過 40 年樓齡，但政府一直未有公開高鐵沿線土質報告、樓宇結構報告，也沒有定期驗樓的工作，令居民十分憂心地底工程會引發水管煤氣管爆裂、地陷甚至是塌樓等的情形，危及人命安全。另外，部份高鐵工程亦會使用爆破方式建造隧道，政府同樣未有交出相關的報告，使鄰近居民了解使用炸藥的情況。

三、降低市民生活水平

高鐵既有潛在影響樓宇及人命安全的情況，建造地底隧道及鐵路保護區增加重建成本，嚴重影響高鐵沿線隧道上的樓宇價格，降低市民生活水平，政府在此方面至今仍沒有任何補償措施。

四、破壞市民生活質素

高鐵工程除了建造地底隧道，同時也徵用地面公共空間作臨時工地，完工後建通風樓永久設置在民居附近，長期影響居民生活作息，影響市民生活質素。

可惜政府自撥款通過後，只是不斷運用公關手段作假諮詢，在此高鐵苦主互助聯盟有以下訴求：

1. 政府必須拿出誠意，修改高鐵市區走線；否則，政府須向受收層影響的居民就侵害地權一事作出補償。
2. 政府出資讓受影響居民聘請獨立專業人士定期驗樓，確保樓宇及人命安全。
3. 政府必須公開高鐵沿線土質報告、樓宇結構報告，讓市民監察高鐵工程的質素。
4. 縮減高鐵工程用地範圍及佔用時間，並開放為公共空間。
5. 為所有高鐵工地作出交通影響評估，確保空氣污染及噪音問題不會因高鐵工程而有所影響。
6. 停止砍伐樹木，確保工地附近的綠化地帶不會因高鐵工程而有所減少。

日期：2010年6月18日

聯絡人：蘇穎詩